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沈阳金佰特盛世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地址：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十三纬路 37 号（4-13）

法定代表人：曹雯赫 联系电话：[REDACTED]

授权委托人：陈兴国 联系电话：[REDACTED]

邮编：110003 邮箱：921667354@qq.com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巴马瑶族自治县巴马镇盘阳初级中学食堂设备采购与安装项目

质疑项目的编号：HCZC2025-J1-270045-GXRY

采购人：巴马瑶族自治县教育局

代理机构信息：广西睿翼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我公司认为项目名称：巴马瑶族自治县巴马镇盘阳初级中学食堂设备采购与安装项目 项目编号：HCZC2025-J1-270045-GXRY 的中标或成交结果使我公司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现向你单位提出书面质疑。

质疑事项 1.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中电热水器的生产制造厂家是广东新威博电器有限公司， 型号：F21A1-80。招标文件要求电热水器的功率：2500W。经查询，广东新威博电器有限公司型号 F21A1-80 的节

能认证证书电热水器的功率是 2.1KW,没有取得功率是 2.5KW 的节能认证证书,没有取得该证书的产品,属于不符合国家节能产品强制采购的产品,而且这个型号的水器实际功率和规格满足不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招标文件要求功率是 2.5KW,规格是 $\geq 470*778$,但是中标人投标文件中填写的产品功率是 2.1KW,规格是 $\Phi 456*787\text{mm}$,满足不了招标文件的技术参数要求,中标人的存在虚假应标的情形,显然违背了政府采购法,失去了公平、公正、公开透明性原则,这样的投标文件根本通不过符合性审查。根本不能进入下一轮评审,应为无效投标文件,同时也是废标文件,同时中标结果也无效。

事实依据：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参数及要求

4	电热水器		1. 额定功率：2500W； 2. 额定电压：220V； 3. 额定水压：0.8MPa； 4. 最大容量：80L。	1	台	$\geq 470*778$
---	------	---	--	---	---	----------------

查询截图：

证书编号

CQC22701365113

发证日期

2022-10-28

信息上报日期

2022-11-02

证书使用的认可标识

CNAS

认证依据的标准和技术要求

GB 21519-2008

产品名称及单元

储水式电热水器

规格型号

F21A1-40 40L、F21A1-50 50L、F21A1-60 60L、F21A1-80 80L、F21A1-100 100L；220V~ 50Hz2100W D.8MPa IPX4

证书附件下载

首项产品认证领域

机械设备及零部件

证书状态

有效

证书到期日期

2027-10-27

认证项目

节能产品认证（不含建筑节能）

组织名称

广东新威博电器有限公司

组织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
一（住所申报）

附中标人提供的产品截图：

¥12

企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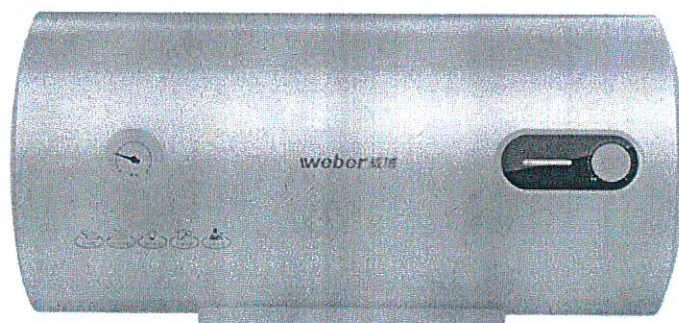
送至

机型

服务

京选服

Product parameters



产品名称	产品尺寸 (直径*长)	热水输出率
F21A1-40	Φ386*598mm	80%
F21A1-50	Φ386*698mm	80%
F21A1-60	Φ386*810mm	80%
F21A1-80	Φ456*787mm	70%
F21A1-100	Φ456*937mm	70%

京东服

温馨提

同时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A02061808 热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6969)

注：1. 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 上述产品中认证标准发生变更的，依据原认证标准获得的、仍在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可使用至2019年6月1日。

3. 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法律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第三条 政府采购应当遵循公开透明原则、公平竞争原则、公正原则和诚实信用原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三)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四)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五)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六)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有前款第(一)至(五)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质疑事项 2.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标的双头烫粉炉，该标的的生产制造企业不具备国家相关行政许可规定及要求，属于涉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其投标文件应为无效投标文件，同时中标结果也无效，因为违背了政府采购法的公平、公正、公开以及诚实信用原则。

事实依据：

12	双头烫粉炉	2台	品牌：京都 规格：1200*700*800mm 型号：JDSTTFL12 生产厂家：山东京都厨业有限公司 国别：中国	5,000.00	10,000.00
----	-------	----	--	----------	-----------

生产制造加工企业要想生产双头烫粉炉这种产品，生产制造加工必须具有全国电热食品工业生产许可证，并且认证单元中，必须有电煮锅这个认证单元，经查询（附截图）山东京都厨业有限公司，该公司根本不具备电煮锅的全国电热工业生产许可证，国家有明确规定，未取得全国电热工业生产许可证的任何人或任何单位都不允许生产制造经营在全国电热工业产品目录的产品。

查询截图：

单位名称：	山东京都厨业有限公司
产品名称：	电热食品加工设备
住所：	博兴县兴福镇政府驻地
生产地址：	山东省滨州市博兴县兴福镇政府驻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60079154218XA
证书编号：	鲁XK01-302-00510
有效期至：	2028年02月21日
发证日期：	2023年02月22日
许可范围：	产品明细： 1. 商用电热设备：电磁灶 标准代号：GB4706.1-2005 GB4706.52-2008 2. 商用电热设备：蒸汽炊具(接触食品材质：304不锈钢06Cr19Ni10) 标准代号：GB4706.1-2005 GB4706.34-2008

附：电热食品加工设备产品 单元、产品品种

表1 电热食品加工设备产品单元、产品品种

序号	产品单元	产品品种
1	商用电热设备	1. 电炸锅
		2. 强制对流炉、3. 蒸汽对流炉、4. 蒸汽炊具
		5. 电煮锅、6. 夹层煮锅、7. 两用煮锅
		8. 普通式开水器、9. 沸腾式开水器、10. 连续式开水器、11. 步进式开水器、12. 液体加热器
		13. 电热铛、14. 电扒炉、15. 滚动烤肠机
		16. 电烤炉、17. 烤面包炉、18. 羊肉串烤炉
		19. 多用途电平锅、20. 爆谷机
		21. 电烤箱、22. 电炉灶、23. 电磁灶
2	工业电烤炉	24. 隧道炉、25. 热风炉、26. 摇篮炉、27. 旋转炉、28. 旋转热风炉

法律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第四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生产、销售或者在经营活动中使用列入目录产品的，应当遵守本条例。

列入目录产品的进出口管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五条任何企业未取得生产许可证不得生产列入目录的产品。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销售或者在经营活动中使用未取得生产许可证的列入目录的产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三)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四)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五)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六)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有前款第(一)至(五)项情形之一的, 中标、成交无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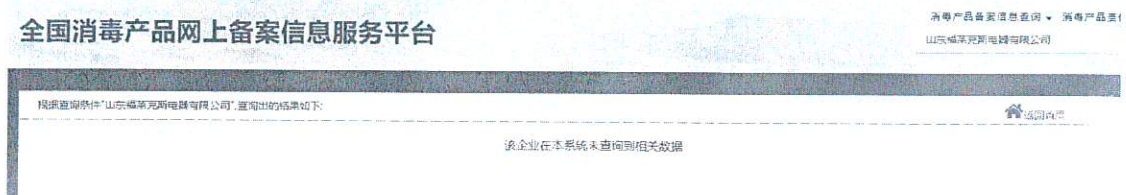
质疑事项 3. 中标人投标文件中标的商用净化食材机, 提供的该标的不具备国家相关行政许可规定及要求, 属于涉嫌提供虚假材料, 谋取中标, 其投标文件应为无效投标文件, 同时中标结果也无效。

事实依据:

7	商用净化食材机	1 台	品牌: 福莱克斯 规格: 1200*850*950mm 型号: FK120 型	68,000.00	68,000.00
			生产厂家: 山东福莱克斯电器有限公司 国别: 中国		

商用净化食材机, 招标文件要求具有消毒灭菌功能, 想要生产这种产品, 生产制造厂家必须事先取得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 经查询山东福莱克斯电器有限公司, 该公司根本没有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 国家有明确规定, 未取得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的任何人或任何单位都不允许生产制造经营, 也不允许生产制造该产品, 也不允许出厂, 更不允许进入市场流通, 更不允许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查询截图：



法律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第二十九条 生产用于传染病防治的消毒产品的单位和生产用于传染病防治的消毒产品，应当经省级以上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审批。这意味着，消毒设备作为用于传染病防治的消毒产品之一，其生产单位需要获得相应的审批。

根据《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规定》第二条 在国内从事消毒产品生产、分装的单位和个人，必须按照本规定要求申领《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以下简称卫生许可证）。

消毒产品生产企业一个生产场所一证，一个集团或公司拥有多个生产场所的，应分别申请卫生许可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条 政府采购应当遵循公开透明原则、公平竞争原则、公正原则和诚实信用原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采购人可以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的特定条件，但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第七十七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

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三)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四)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五)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六)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有前款第(一)至(五)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根据 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二十条 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我认为此次中标单位的投标文件无效，应为废标文件，同时中标结果也无效。希望尽快给予我公司书面回复。如果回复不满意，我公司坚决捍卫自身的合法权益，将保留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的权利。

签字(或盖章):



公章: 沈阳金佰特盛世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7月4日

